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就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核查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材料,现就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如下: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广东雪莱特》	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之签编	署页)		

1.	冼树忠
2.	柴 华
3.	张桃华
4.	王晓先
5.	苗应建

6. 陈本荣_____

2021年8月2日